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上午10:00在包钢会展中心小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和增补监事的议案》

周远平先生由于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鉴于周远平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周远平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之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监事会同意邢立广先生、张卫江先生作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全面了解和审核后一致认

为：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26日